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7-001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15日召开了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及发行短期融资券(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及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含4.2亿元)的注册短期融资券(包括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5月25日、2016年6月13日和2016年6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2016-020和2016-021)。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提交了注册报告。

近日,公司收到了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CP62号),同意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4.2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

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择机发行,并将及时履行相关公告义务。

特此公告 。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41　证券简称:光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7-010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郑�先生通知,获悉郑靛先生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已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
郑靛	是	9,600,000股	2016年8月16日	2017年4月13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87%
		2,400,000股	2016年8月29日	2017年4月13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22%
		7,200,000股	2016年9月29日	2017年4月13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65%
合计	–	19,200,000股	–	–	–	81.74%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止,郑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3,4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3%。无质押股份。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5日

A股股票代码:601336　A股股票简称:新华保险　编号:临2017-015号
H股股票代码:01336　H股股票简称:新华保险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费收入公告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期间累计原保险保费收入为人民币3,725,054万元。该数据将在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网址为www.circ.gov.cn)公布。

上述原保险保费收入数据未经审计,提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4日

证券简称:广晟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2017-012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7年第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万元至300万元之间。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54.47万元。

(二)每股收益:-0.25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是受国家收储等因素影响,报告期部分稀土产品价格上涨,公司稀土产品销量增加,营业收入增长,导致销售毛利额较上年同期增加幅度较大,需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较上年同期减少;二是由于银行借款减少、利率下降及汇兑损失减少,导致公司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四、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编号:2017-31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高新”或“公司”)于2017年4月14日接到控股股东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集团”)通知,国创集团将其所持有的国创高新部分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是	85,000,000	2017年4月13日	2017年7月2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18%	融资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创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188,13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28%。其中,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的股份数量为85,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5.18%,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9.5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创集团累计质押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为85,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5.18%,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9.55%。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编号:2017-018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1-3月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7年1月1日-2017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310 万元至 2600万元	盈利:2306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918 元至0.1033元	盈利:0.0916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无大变动。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 2017 年度1-3月报告中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7-024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7年1月1日-2017年3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约160万元	亏损:1,08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004元	亏损:0.030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本报告期,公司游客接待量同比增长,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本报告期,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的通知》(财文【2016】88号),公司收到桂林市财政局拨付的2016年中央补助旅游发展基金600万元贷款贴息,公司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71　证券简称:广誉远　编号:临2017-022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扶持资金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支持人区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暂行)》的规定,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拉萨东盛广誉远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广誉远”)于近期收到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企业扶持资金6,120,364.69元。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该扶持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拉萨广誉远将按照有关规定将其计入“营业外收入”进行核算,预计增加公司2017年度净利润500万元左右。

特此公告。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17-015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对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依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根据《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17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激励对象人员的主体资格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

2、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在公司内部网站公示了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部予以公示,并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3、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期从2017年3月31日起至2017年4月14日止;

4、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期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

结合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及公示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和条件,其作为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17-016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3月31日,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发布了《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该公告已刊登于当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定于2017年4月21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4月10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了公司控股股东美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临时提案函》,提请股东大会增加审议《关于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关于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美的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2,244,375,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4.71%,美的控股有限公司的临时提案申请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现发布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届次

本次召开的股东大会为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于2017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召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与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7年4月21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年4月20日—2017年4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4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4月20日下午15:00—2017年4月21日下午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本次股东大会提供征集投票权方式,公司独立董事黎文靖先生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包括股权激励在内相关议案的投票委托征集函》。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 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4月14日。

7、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美的大道6号美的总部大楼C407会议室。

9、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票统计时,将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听取《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

(二)审议《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16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16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17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2016年度报告摘要同时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五)审议《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6年度实现净利润为9,579,463,000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957,946,00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9,878,385,000元,减去已分配的利润5,120,869,000元,实际可分配利润为13,379,033,000元。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465,677,368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10.00元(含税),派发现金共计6,465,677,368.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六)审议《关于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已于2017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草案摘要同时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七)审议《关于制定<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已于2017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八)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九)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已于2017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草案摘要同时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参与该激励计划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关于制定(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已于2017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参与该激励计划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参与该激励计划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十二) 逐项审议《关于2017年度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关于2017年度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2.1　为美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2　为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3　为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4　为佛山市美的开利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5　为广东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6　为广东威特真空电子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7　为佛山市顺德区美的洗涤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8　为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9　为广东美的商用空调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10　为广东美的希克斯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11　为广东美的生活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12　为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13　为广东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14　为佛山市顺德区美的饮水机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15　为佛山市美的清湖净水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16　为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17　为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18　为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19　为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20　为佛山市威灵洗涤电机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21　为宁波美的联合物资供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22　为佛山市威灵材料供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23　为广州凯昭商贸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24　为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25　为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26　为合肥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27　为湖北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28　为合肥华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29　为广州美的华凌冰箱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30　为合肥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31　为合肥美联博空调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32　为芜湖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33　为芜湖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34　为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35　为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36　为威灵(芜湖)电机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37　为安得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38　为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39　为江苏美的清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40　为江西美的贵雅照明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41　为重庆美的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42　为浙江美芝压缩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43　为美的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44　为美的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45　为美的电器(BVI)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46　为美的制冷(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47　为卡普澳门离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48　为威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Welling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49　为美的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50　为主力电器香港有限公司 Main Power Electrical Factory Ltd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51　为美的电器(新加坡)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52　为东芝生活电器株式会社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53　为美的生活电器(越南)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54　为Springer Carrier Ltda.及Climazon Industrial Ltda.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55　为Carrier(Chile) S.A.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56　为美的电器(荷兰)有限公司 Midea Electrics Netherlands B.V.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57　为美的空调(美国)有限公司 MIDEA AMERICA CORP.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58　为美的印尼合资公司PT.MIDEA Planet indonsia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59　为马来西亚合资公司 Midea Scott & English Electronics SDN BHD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60　为美的美洲(加拿大)有限公司 MIDEA AMERICA(CANANDA) CORP.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61　为美的墨西哥蒙特雷分公司 MIDEA MéXICO, S. DE R.L. DE C.V.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62　为日电俄罗斯公司 Orient Household Appliances Ltd.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63　为Midea Electric Netherlands(Ⅰ)B.V.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64　为Midea india private limited 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65　为Midea Electric Trading (Thailand) Limited 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66　为美的开利埃及 Miraco 公司 Misr Refrigeration and air conditioning Manufacturing Co.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12.67　为美的菲律宾公司Concepcion Midea INC 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上述各项子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十三) 审议《关于2017年外汇资金衍生产品业务投资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外汇资金衍生产品业务投资的专项报告》);

(十四)审议《关于2017年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17年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十五)审议《公司章程修正案(2017年3月)》(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章程修正案(2017年3月)》);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十六)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7年3月修订)》);

(十七)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在为本公司提供2016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财务与内控审计工作。本公司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与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为一年,并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事宜。

(十八)审议《关于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十九)审议《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19.1 选举殷必彤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9.2 选举朱凤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投票采取累积投票制,应选非独立董事两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议案1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议案2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议案3	《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议案4	《2016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议案5	《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议案6	《关于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7.00	议案7	《关于制定<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
8.00	议案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9.00	议案9	《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0.00	议案10	《关于制定(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
11.00	议案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2.00	议案12	《关于2017年度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子议案数:67
12.01	子议案1	为美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02	子议案2	为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03	子议案3	为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04	子议案4	为佛山市美的开利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05	子议案5	为广东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06	子议案6	为广东威特真空电子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07	子议案7	为佛山市顺德区美的洗涤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08	子议案8	为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09	子议案9	为广东美的商用空调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10	子议案10	为广东美的希克斯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11	子议案11	为广东美的生活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12	子议案12	为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13	子议案13	为广东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14	子议案14	为佛山市顺德区美的饮水机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15	子议案15	为佛山市美的清湖净水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16	子议案16	为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17	子议案17	为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18	子议案18	为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19	子议案19	为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20	子议案20	为佛山市威灵洗涤电机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21	子议案21	为宁波美的联合物资供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22	子议案22	为佛山市威灵材料供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23	子议案23	为广州凯昭商贸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24	子议案24	为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25	子议案25	为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26	子议案26	为合肥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27	子议案27	为湖北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28	子议案28	为合肥华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29	子议案29	为广州美的华凌冰箱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30	子议案30	为合肥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31	子议案31	为合肥美联博空调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32	子议案32	为芜湖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33	子议案33	为芜湖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34	子议案34	为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35	子议案35	为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36	子议案36	为威灵(芜湖)电机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37	子议案37	为安得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38	子议案38	为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39	子议案39	为江苏美的清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40	子议案40	为江西美的贵雅照明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41	子议案41	为重庆美的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42	子议案42	为浙江美芝压缩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43	子议案43	为美的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44	子议案44	为美的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45	子议案45	为美的电器(BVI)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46	子议案46	为美的制冷(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47	子议案47	为卡普澳门离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48	子议案48	为威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Welling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49	子议案49	为美的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50	子议案50	为主力电器香港有限公司 Main Power Electrical Factory Ltd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51	子议案51	为美的电器(新加坡)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52	子议案52	为东芝生活电器株式会社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53	子议案53	为美的生活电器(越南)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54	子议案54	为Springer Carrier Ltda.及Climazon Industrial Ltda.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55	子议案55	为Carrier(Chile) S.A.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56	子议案56	为美的电器(荷兰)有限公司 Midea Electrics Netherlands B.V.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57	子议案57	为美的空调(美国)有限公司 MIDEA AMERICA CORP.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58	子议案58	为美的印尼合资公司PT.MIDEA Planet indonsia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59	子议案59	为马来西亚合资公司 Midea Scott & English Electronics SDN BHD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60	子议案60	为美的美洲(加拿大)有限公司 MIDEA AMERICA (CANANDA) CORP.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61	子议案61	为美的墨西哥蒙特雷分公司 MIDEA MéXICO, S. DE R.L. DE C.V.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62	子议案62	为日电俄罗斯公司 Orient Household Appliances Ltd.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63	子议案63	为Midea Electric Netherlands(Ⅰ)B.V.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64	子议案64	为Midea india private limited 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65	子议案65	为Midea Electric Trading (Thailand) Limited 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66	子议案66	为美的开利埃及 Miraco 公司 Misr Refrigeration and air conditioning Manufacturing Co.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2.67	子议案67	为美的菲律宾公司Concepcion Midea INC 提供担保之子议案	√
13.00	议案13	《关于2017年外汇资金衍生产品业务投资的专项报告》	√
14.00	议案14	《关于2017年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5.00	议案15	《公司章程修正案(2017年3月)》	√
16.00	议案16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7.00	议案1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8.00	议案18	《关于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9.00	议案19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9.01	子议案1	选举殷必彤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2	子议案2	选举朱凤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时间:

2017年4月14日至4月20日工作日上午9:00-下午17:00。

(二)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3、登记地点:

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美的总部大楼。

4、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